政府采购项目

2026年西安商务领域“诚信兴商”系列活动

服 务 合 同

（项目编号：SXGS2026-ZC-004.1B1）

甲　　方：西安市商务局

乙　　方：陕西蓝海尚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商务局

乙方（成交供应商）：陕西蓝海尚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西安商务领域‘诚信兴商’系列活动”（项目编号：SXGS2026-ZC-004.1B1）由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西安市商务局（以下简称“甲方”）确定陕西蓝海尚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乙方应根据本项目情况，合理组建服务团队，在实施过程中，应根据实际情况随时调整服务团队人员，以保证服务质量。

2.乙方应制定2026年西安商务领域“诚信兴商”系列活动具体方案，确保活动的顺利进行，活动方案需以书面形式提供给甲方。

3.完成“六个一”系列活动，具体包括：

（1）一场诚信案例撰写辅导培训会。组织申报企业及重点商贸企业开展诚信案例撰写专题培训，邀请信用管理、企业传播等领域专家，围绕案例选题方向、撰写规范、亮点提炼、数据支撑等方面进行系统讲解，帮助企业提升案例申报质量。

（2）一场诚信合规法治讲座。面向申报企业及重点商贸企业开展诚信合规法治讲座，邀请法律实务专家、信用监管领域专业人士授课，围绕《民法典》合同编及诚信原则、《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预付卡管理规定、信用监管体系与信用修复流程、商贸流通领域典型违法案例等内容进行系统讲解。

（3）一场“信用赋能”银企对接活动。组织金融机构与商贸企

业开展专场对接活动，邀请银行等金融机构现场介绍信用贷款产品及融资条件，解读“信易贷”平台操作流程与信用融资政策，组织有融资需求的企业与金融机构面对面交流洽谈。

（4）一场西安商业诚信交流活动。举办西安商业诚信交流活动，负责场地租赁、舞台搭建、灯光音响、主持礼仪、会场布置、工作人员、会场宣传品、案例成果展示、运输等。活动设置领导致辞、典型案例名单发布、企业代表经验分享、专家主题演讲、诚信倡议发布等环节。

（5）一场诚信兴商促消费推广活动。在会场平行区域设置“诚信兴商”专题展示区，负责展位搭建、展示区物料制作、桌椅租赁、门楣制作、展示区氛围布置及撤场等，邀请典型案例企业及历届优秀案例企业参展，集中展示名优商品、开展品质服务体验和诚信消费互动。

（6）一场“诚信兴商”典型案例区县宣讲活动。在市级诚信交流活动及促消费推广活动结束后，组织本年度典型案例企业代表赴区县开展集中宣讲，负责活动场地、会务物料、典型案例企业代表劳务及交通等。面向区县、开发区商务主管部门及辖区重点商贸企业，以政策宣贯、案例分享、交流互动相结合的方式，推动典型案例的诚信经验从市级发布向区县基层延伸传播。

4.完成配套服务，具体包括：

（1）专家走访调研。组织专家团队对本年度新申报企业进行实地走访调研，核实企业申报材料的真实性与完整性，了解企业在信用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具体做法，针对存在轻微信用瑕疵的企业提供信用修复指导。

（2）典型案例宣传视频制作。对典型案例企业进行宣传视频拍摄、剪辑及制作（约10家）。

（3）典型案例集编印。完成《2026年西安诚信兴商典型案例集》排版设计及印刷。

（4）活动主视觉设计。完成活动主背景、展示区门头、宣传物料等全套设计。

（5）全程影像记录。完成活动照片直播、航拍、拍照、短视频快剪、影像后期等全程影像记录服务。

（6）典型案例公示与发布配合。配合甲方完成典型案例名单通过市商务局官网公示，以及在西安商业诚信交流活动上发布典型案例名单、组织经验分享与专家演讲等相关工作。

5.提供活动所需全部物料，包括但不限于音响、展位、道旗、指引标识、印刷品等，并负责搭建、安装、运营维护及活动结束后的撤展工作。

6.配备充足的服务团队，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现场引导、秩序维护、工作人员等，确保活动顺利有序进行。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玖仟伍佰元整（¥279,500.00）。

（二）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服务至验收合格的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三）合同总价为固定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一）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结束。

（二）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付款

（一）付款条件：

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即¥167,700.00（大写：壹拾陆万柒仟柒佰元整）；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全部服务内容并通过履约验收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即¥111,800.00（大写：壹拾壹万壹仟捌佰元整）。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三）结算方式：成交人持发票、服务合同，与采购人结算。

五、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方案，并对服务方案、服务内容提出具体要求、建议，乙方应予以遵从。

2.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所约定的内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度和服务质量进行检查，在乙方履行合同过程中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完善，直至完全符合甲方要求为止，乙方应予以遵从。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活动结束后，提交项目服务总结报告和其他需要提交的书面材料。

4.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或有关法律法规、政府管理的相关职能规定，对本项目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监督检查情况制定相应措施并加以整改，乙方应无条件服从。甲方不因行使该监督和检查权而承担任何责任，也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

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5.甲方有权在乙方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共利益、公共安全情形时终止本合同。

6.甲方有权根据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的变动对服务项目的需求标准和质量要求做出相应变动或者取消项目，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二）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与履行本协议相关的文件、资料。

2.甲方应为乙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与相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提供必要的协助。

3.甲方应按照协议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六、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1.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服务费用。

2.乙方有权自甲方处获得与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相关的文件资料。

（二）乙方的义务

1.乙方应根据本合同内容制定活动服务具体方案，确保活动的顺利进行，活动方案需以书面形式提供给甲方。乙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应配合甲方考核、验收工作，对甲方的建议及要求，应严格执行。

2.乙方应配备具有相应资质、特定经验的工作人员负责此次服务，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标准及甲方要求完成服务。

3.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甲方或甲方组织的对本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与检查，对于甲方指出的问题，应及时做出合理解释或予以纠正。

4.乙方应全面履行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全管理职责和与之相

应的应急预案，如活动服务过程中出现其他工作人员、甲方及其他任何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5.甲方与乙方员工不构成劳动关系。乙方应当按时向其员工支付工资或报酬，并按约定向合作方或者供应商支付款项，若乙方未按时支付上述款项，导致任何第三方向甲方主张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赔偿。

6.乙方应根据合同约定以及甲方实际要求完成各项服务内容。乙方应确保活动现场搭建于活动前完成，并完成布置、安装和调试工作，不得影响活动的正常进行。

7.活动期间，乙方现场设备操作人员应按甲方要求处理好现场突发状况，确保活动的顺利进行。

8.乙方应对所提供的宣传物料、互动环节等，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保证制作内容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保证任何第三方不提出侵犯其版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甲方的正常使用，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无条件向甲方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

9.本项目的相关资料（包括履约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用作其他地方的项目。

10.乙方为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所产生的全部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宣传视频、设计稿件、案例集编印成果、影像记录资料、活动方案及执行文档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须保证对上述成果享有合法的权利或已获得权利人合法授权，且未对上述成果设置任何权利负担。

11.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所有资料以及在本合同签订、履行过程

中所接触到的甲方信息和内部文件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用于本合同约定以外的目的。保密义务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七、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乙方未按协议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协议要求的，甲方应当将供应商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甲方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乙方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3.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按照原计划提供服务，双方互不追究违约责任。

4. 如有异议另行协商。

八、验收依据

1. 服务期满后按照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料及数据进行验收。

2. 最终验收：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全部项目内容，需按照采购人确定的时间完成交付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

3. 验收和评价方式

3.1 乙方提供的服务最终验收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响应文件承诺以及国家或行业标准，或在使用中发现甲方不能容忍的缺陷等情况，将视为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无条件完善或要求赔付采购人损失。

3.2 若发现乙方有弄虚作假行为，以及在项目实施阶段故意或随

意夸大服务，本项目合同解除，乙方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

3.3 验收标准：按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服务指标进行逐项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3.4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盖章、签字生效。

3.5 验收依据：

3.5.1 合同文本。

3.5.2 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澄清函。

3.5.3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九、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二）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四）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其他事项

（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响应文件、澄清表（函）、成交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但若与甲方的上级管理机关的政策性行为或其他规定发生冲突，甲方有权与乙方协商调整协议内容或终止协议执行。

（四）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采购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如因不可抗力致使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中的部分或全部义务时，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但不能履行义务一方应在合理的时间内，向对方报告所发生的不可抗力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文件。本条所称“不可抗力”是指自然灾害、重大疫情、恶劣天气条件、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包括罢工、政变、骚乱、游行等）或新颁布的法律法规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六）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 方（盖章）：西安市商务局

地 址：未央区凤城八路109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年9月24日

乙 方（盖章）：陕西蓝海尚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2号老三届首座大厦2408室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凤城二路支行

账 号：61050110263700001199

联系电话：18991398777

签订日期：2026年9月24日

分项报价表

序号	支出项目	项目内容	预算金额（元）
1	专家走访调研	专家实地走访调研、劳务及交通费用等	34,000
2	案例撰写辅导培训会	培训场地、授课专家、培训资料印制等费用	9,000
3	诚信合规法治讲座	讲座场地、授课专家、普法资料印制等费用	9,000
4	银企对接活动	专场场地、讲师、宣传资料等费用	8,000
5	典型案例宣传视频制作	典型案例企业宣传视频拍摄、剪辑及制作（约 10 家）	35,000
6	典型案例集编印	《2026 年西安诚信兴商典型案例集》排版设计及印刷	30,000
7	活动主视觉设计	活动主背景、展示区门头、宣传物料等全套设计	8,000
8	诚信交流活动暨推广活动（会场部分）	场地租赁、舞台搭建、灯光音响、主持礼仪、工作人员、会场宣传品、案例成果展示、运输等	60,000
9	诚信交流活动暨推广活动（展示部分）	展位搭建、展示区物料制作、桌椅租赁、门楣制作、展示区氛围布置、撤场等	65,000
10	全程影像记录	活动照片直播、航拍、拍照、短视频快剪、影像后期等费用	13,000
11	典型案例区县宣讲活动	活动场地、会务物料、典型案例企业代表劳务及交通等费用	8,500
合计			279,500